

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增资标的公司：贵州华联综合超市有限公司
- 增资金额：14,000 万元

一、交易概述

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贵州华联综合超市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华联”）增资 14,0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贵州华联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1,000 万元增加至 15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增资标的：贵州华联综合超市有限公司

- (1) 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(2) 住所：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王家桥渔安新城 A1 栋 1 楼 2 号
- (3) 法定代表人：彭舸
- (4) 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人民币
- (5) 主营业务：经营超市
- (6) 主要股东：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
- (7) 贵州华联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。

(8) 主要财务数据：经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州华联总资产 2,3091.90 万元，净资产 2,107.70 万元。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1,018.33 万元，净利润 921.09 万元。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贵州华联总资产 24,027.09 万元，净资产 25,027.69 万元。2018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,591.52 万元，净利润 395.07 万元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是为了适应贵州地区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满足贵州华联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。本次增资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负面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6 日